

证券代码：831228

证券简称：夏阳检测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夏阳机动车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基于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考虑，为进一步开拓文旅市场，促进公司快速发展，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安徽嘉元缆车旅游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元缆车”）在伊犁州投资组建新疆大舜旅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名称为准），该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其中嘉元缆车投资 7800 万元，占有股权 78%；海南金海富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名称为准）投资 2200 万元，占有股权 22%。

同时，安徽嘉元缆车旅游管理有限公司以不超过现金 2200 万元分步实施认购海南金海富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3.6364% 合伙份额。

新疆大舜旅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暂定名）注册成立后在特克斯县投资设立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索道实业有限公司、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火车有限公司、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生态旅游有限公司（以特克斯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名称为准），由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索道实业有限公司履行索道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责任；由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火车有限公司履行观光火车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职责；由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生态旅游有限公司履行生态旅游补充业态项目（如演艺、酒店、餐饮等）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责任。

其中：新疆大舜旅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索道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100% 股权；

新疆大舜旅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火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100%股权。

上述相关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相关审批部门核准通过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若达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投资设立境内控股子公司，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弃权原因：虽然国家对文旅产业的支持政策将持续发力，但具体落实情况可能存在不确定性，且消费市场整体复苏不及预期。旅游项目需要大量资金投入且回收周期长，依赖客流量稳定性，易受运营波动影响。夏阳检测前期海南项目经营也未及预期，继续投资旅游项目，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考虑以上因素，经内部决策，银河外派董事雷利华投弃权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新疆大舜旅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伊宁市阿合买提江南路 41 号利达商务综合楼 1003 室

主营业务：旅游资源和旅游项目投资开发、经营；旅游产品开发、生产、销售、旅游电子商务；旅游服务、文艺表演、旅游车队、文化体育娱乐服务；餐饮服务；停车服务、房屋和场地租赁、文化娱乐产品出租、照相、摄影服务、露营服务、充电桩服务；农产品开发、销售、日用百货批发零售；食品类经营；滑翔伞观光体验、运动赛事举办、航空运动飞行表演；职业培训；管理咨询，广告业务发布、图文设计、制作；宾馆、酒店、游乐园的投資开发、经营；体育运动及健身休闲设施投资与经营；承办展示展览；影片发行和放映；电影院投资；高科技产品开发；旅游索道缆车及其相关配套服务；观光小火车及其相关配套服务；农业种植、其它园艺作物种植。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安徽嘉元缆车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7,800 万元	78%	0 元
海南金海富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200 万元	22%	0 元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安徽嘉元缆车旅游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元缆车”）在伊犁州投资组建新疆大舜旅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名称为准），该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其中嘉元缆车投资 7800 万元，占有股权 78%；海南金海富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名称为准）投资 2200 万元，占有股权 22%。

同时，安徽嘉元缆车旅游管理有限公司以不超过现金 2200 万元分步实施认购海南金海富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3.6364% 合伙份额，为普通合伙人；自然人陈洪以不超过 1000 万元（现金或其他方式）认购合伙企业 45.4545% 的合伙份额，为有限合伙人；自然人陈华以不超过 700 万元（现金或其他方式）认购合伙企业 31.8182% 的合伙份额，为有限合伙人；自然人张日辉以不超过 200 万元（其他方式）认购合伙企业 9.0909% 的合伙份额，为有限合伙人。该合伙企业作为新疆大舜旅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投资平台。

新疆大舜旅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暂定名）注册成立后在特克斯县投资设立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索道实业有限公司、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火车有限公司、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生态旅游有限公司（以特克斯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名称为准），由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索道实业有限公司履行索道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责任；由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火车有限公司履行观光火车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职责；由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生态旅游有限公司履行生态旅游补充业态项目（如演艺、酒店、餐饮等）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责任。

其中：新疆大舜旅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索道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0 万元）100% 股权；

新疆大舜旅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火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100% 股权；

新疆大舜旅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新疆大舜琼库什台索道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100% 股权。

上述相关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相关审批部门核准通过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该项目的投资，将带动公司整体旅游收入提升，促进企业发展，增加社会就业机会，从公司的长期发展来看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但仍然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监管机制，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该项目的投资，将带动公司整体旅游收入提升，促进企业发展，增加社会就业机会，从公司的长期发展来看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夏阳机动车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安徽夏阳机动车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